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的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提交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涉及相关事项作专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系科融环境原下属控股子公司，2019年4月，科融环境处置了其持有的蓝天环保全部股权。截止2020年12月31日，科融环境应收蓝天环保经营性借款本金、利息及货款余额为7,817.03万元，科融环境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该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3,709.28万元。对于上述应收款项，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施了检查还款承诺资料、检查最近还款记录与记账凭证及银行单据、寄发询证函、审计人员现场实地访谈等审计程序。但由于截止本报告日蓝天环保仍有大量的买卖合同纠纷等影响公司经营的若干诉讼事项，其往来款项能否按照双方约定计划如期偿还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法取得科融环境确定该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合理性的支持资料，无法确定上述预期信用损失的调整金额以及对相关披露的影响。

二、对2020年度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后附的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融环境”）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融环境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认真讨论，认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的保留意见加强调事项段的非保留审计意见，如实体现了公司现阶段的状况。除此之外，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针对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科融环境应收蓝天环保经营性借款本金、利息及货款余额为7,817.03万元，科融环境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该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3,709.28万元。

依据蓝天环保的还款承诺，在2020年12月31日前应归还公司400.00万元，上述承诺已完成。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蓝天环保归还的本年度欠款共计人民币207.88万元。蓝天环保承诺在2021年12月31日前应归还公司700.00万元，目前已完成2021年度承诺还款总金额的30%进度，在双方约定的正常承诺还款进度中。公司将继续保持高度严谨的态度积极催促并跟进蓝天环保履行还款承诺，按时按量的妥善解决蓝天环保与公司的债务债权，维护公司利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特此说明。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此页为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对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报告的专项说明的签字页）

董事签字：

毛军亮_____

张玉国_____

陈卫东_____

郭接见_____

王 聪_____

谢思敏_____

宋岩涛_____